

# 臺南市安平區西門實驗小學111學年度畢業生市長【體育獎】積分審查表

班級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班

姓名：\_\_\_\_\_

NO. \_\_\_\_\_

健康與體育畢業總分（佔30%）	
-----------------	--

	內容（參加個人賽）			給分標準	學生自填	導師複核	審查小組核定	內容（參加團體賽）			給分標準	學生自填	導師複核	審查小組核定	
	國際比賽	全國比賽	市級比賽					國際比賽	全國比賽	市級比賽					
特殊表現（佔70%）	國際比賽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18				國際比賽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9						
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15			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7.5						
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12			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6						
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9			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4.5						
		第五名	6					第五名	3						
		第六名	3					第六名	1.5						
	全國比賽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12				全國比賽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6						
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10			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5						
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8			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4						
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6			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3						
		第五名	4					第五名	2						
		第六名	2					第六名	1						
	市級比賽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6				市級比賽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3						
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5			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2.5						
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4			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2						
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3			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1.5						
		第五名	2					第五名	1						
		第六名	1					第六名	0.5						
	校內比賽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3				校內比賽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1.5						
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2.5			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1.25						
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2			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1						
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1.5			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0.75						
		第五名	1					第五名	0.5						
		第六名	0.5					第六名	0.25						
			國際	全國	市級				國際	全國	市級				
民間團體 辦理且獎 狀需具備 政府機關 核定文號 (最高10 分為限)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9	6	3		民間團體 辦理且獎 狀需具備 政府機關 核定文號 (最高5 分為限)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4.5	3	1.5					
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7.5	5	2.5	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3.75	2.5	1.25					
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6	4	2	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3	2	1					
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4.5	3	1.5	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2.25	1.5	0.75					
	第五名	3	2	1			第五名	1.5	1	0.5					
	第六名	1.5	1	0.5			第六名	0.75	0.5	0.25					
民間團體 (最高5 分為限)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4.5	3	1.5		民間團體 (最高3 分為限)	第一名（特優、冠軍、金牌）	2.25	1.5	0.75					
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3.75	2.5	1.25			第二名（優等、亞軍、銀牌）	1.875	1.25	0.625					
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3	2	1			第三名（甲等、季軍、銅牌）	1.5	1	0.5					
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2.25	1.5	0.75			第四名（殿軍、佳作、入選、優勝、優選）	1.125	0.75	0.375					
	第五名	1.5	1	0.5			第五名	0.75	0.5	0.25					
	第六名	0.75	0.5	0.25			第六名	0.375	0.25	0.125					
小計						小計									
特殊表現總分															
領域與特殊表現合計總分（領域30%、特殊表現70%）															
審查小組 審查結果	第_____名					審查委員 簽名									